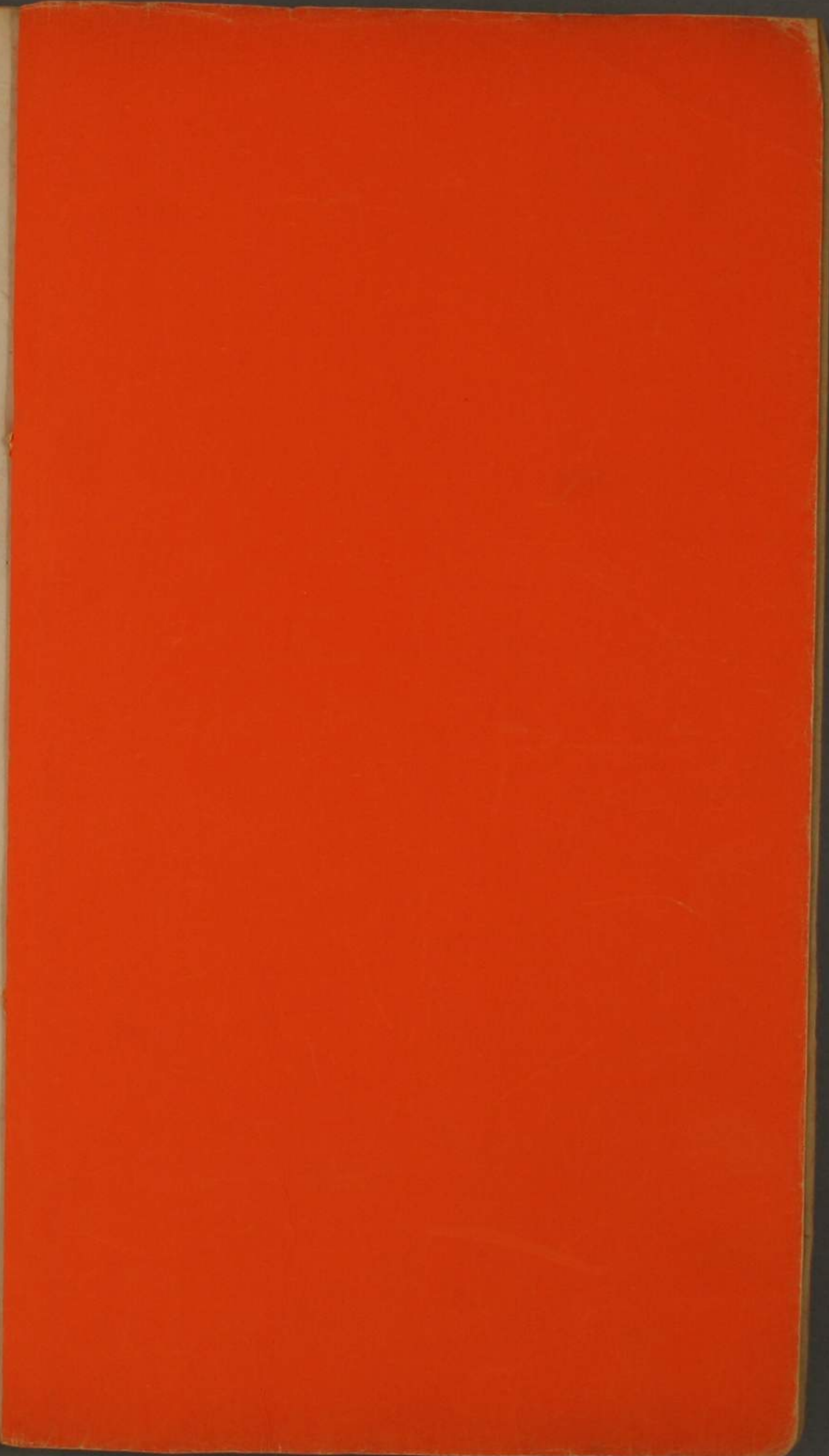




吾齋一畧

本齋藏



居齋一得

本齋

居齋一得

儀封張清恪公著

居濟一得

本衙藏板

序

古人之治河也治其汎濫橫
溢是為民害者引之於沮洳
窪下之處徐、馬趨入於海
而治河之事已畢蓋其時閒

十一十五

5209
1

ツ 1
2505
卷 1

儀封張清恪公著

居濟一得

本衙
昭和廿五年
十月十三日
購

序

古人之治河也治其汎濫橫
溢足為民害者引之於沮洳
窪下之處徐々焉趨入於海
而治河之事已畢蓋其時閒

序

曠之地甚多委而棄之不與
水爭故得施其疏濬之功絕
無所顧惜而水亦順性以性無
奔騰衝決之患今也不然梁
孫青兗淮徐之境郡縣村

落星列碁布生齒日繁桑
麻遍野凡昔人所棄以與水
者盡為沃壤民所必爭水既
無容蓄而又為搏漕必由之
要路不得已而大為之隄防畦

步之間行迴屈曲使俯就吾之
約束幸而數子里間不至有
尺寸之滲漏矣又恐其不足
以轉漕而濟運是必民不病
水之為漕用而後可以言治

夫以今人之才力遠不逮古人
乃其遭際之艱難似有倍于
古人者累之何不智勇生困用
力多而成功少也哉雖並滄桑
變易自古有之彼蒼君愛民之

心決不忍使數十郡縣無辜之
赤子頻遭昏墊則所恃以利賴
而安全之者要在人事之補偏
救弊相時度勢毋拘成格毋
循覆轍善為之節宣而已矣

豈宜謠之氣數之遙然曰古今
人不相及耶奈自庚辰歲奉

命効力河工日夕奔馳於淮揚徐

泗數百里之間考古人之制度
驗今日之情形源流分合高

下險夷亦既悉其方概矣閱四
載而膺山東治河之

命甫視事適遇雨潦堤堦在在湧溢
民田安、淹沒夙夜殷憂求所
以無負厥職者越歲又值亢旱

運河水涸致厓

宸衷命廣善庫郎中德成馳赴
封閘催漕泣傳

諭宜設法蓄水量塘放船余其德公
恪遵

訓旨體究詳盡漕運果得無阻早達
神京此皆

聖謨遠照足為千古之良法者余不
揣固陋溯流窮源力求有益
于民生

國計數年以來越阡度陌相度經
營兼詢之故老攷之傳記凡
蓄洩啓閉之方宜沿革宜草或
創或因偶有所得輒筆之
于書以備他日參攷積久成

帙分為若干卷敎曰遵是
說也將以補偏救救獨任
其難而不愧于古人節宣
之義乎亦聊以自盡其一
得之愚云爾善乎印川潘

公者言曰時勢可行則行之
不可行則緩之慎毋使我誤
後人後人更誤後人此即
余之素志也抑有說焉事
不久任權不歸一則功敗于

垂成如同築舍前明宗尚書
之日事可鑑曰夫以數十郡縣
生靈之命而皆仰藉一人之
謀畫事寧有重大於此者
惟在慎擇其人做以便宜之

柄使得久於其位而不為浮
言眾議所搖奪凡利多而害
少者毅然獨斷行之無稍顧
忌建非常之原以貽千百世
民之福功孰偉焉若徒汲

于補苴罅漏防護壅塞歲縻
國家無窮之帑徼倖於旦夕之無
事謂可藉手告無罪於古
人適足貽笑後人而已矣是
烏足與言治河之術哉

康熙戊子三月朔儀封張伯
行書於榕城之正誼堂

居濟一得目錄

卷之一

運河總論

嶧縣縣丞

臺莊等八閘

微山湖

又

彭口

又

河隄事宜

減水閘

滕縣王簿

沛縣王簿

珠梅閘

魚臺王簿

南陽閘官

棗林閘

浚白馬河

師家莊閘

濟寧以南各閘放船之法

石佛閘

趙村閘

山東運河

在城閘

又

又

又

又

天井閘

又

又

運河源委

濟寧分水

閉楊家壩

金口閘

金口壩

大挑府河

又

卷之二

沂河濟運

又

引沂泗二水入運

沂水

復永通閘

馬場湖

又

又

馬場湖小閘

馬場湖地

復馬場湖

清查湖界

勸民耕種涸田

風花臺

安居閘

通濟閘

又

又

白嘴

大長溝東宜建閘

南界水閘

泗河口

又

又

金

改泗河口

寺前閘

寺前鋪閘

又

中界水閘

利運閘

又

又

柳林閘

四

又

柳林閘放船法

北界水閘

蜀山湖

又

南旺湖

復南旺湖

南旺主簿

南旺各斗門

古今一得

目錄

五

南旺湖九斗門閘

南旺分水

又

南旺大壩

南旺大小挑

卷之三

十字河

汶河

汶河口

又

又

汶河中閘

汶河堤岸

築汶河堤岸

脩泗汶堤

飭脩湖堤

採割湖草

分水口上建閘

挑濬月河

大壩口

老壩口

小壩口

胡家樓口

何家壩

王堂口

戴村壩

又

又

又

戴村壩議

又

脩戴村壩

坎河口

又

又

坎河口石壩

卷之四

疏浚泉源

馬踏湖

又

馬踏湖宜築北堤

十里閘

又

十里閘放船法

十里舖閘

閘座之制

五里舖滾水石壩

關家大閘

開河閘

又

開河放船法

弘仁橋建閘

袁家口閘

袁家口放船之法

又

靳口閘

安山閘

復安山湖

又

又

蠟荒貽害

復各湖議

戴家廟放船法

大感應廟東減水閘

曹家單薄以北減水閘

開沁河議

引沁入運

開沁河

沁水入運河頭

引沁水利

趙王河

挑趙王河沙河

棗林河

又

疏濬沙河

五空橋

又

荆門開放船法

荆門上閘

荆門下閘

阿城開放船法

阿城上下閘

七級放船法

周家店放船法

東昌府上下各閘放船法

卷之五

治水

土橋閘

又

戴家灣放船法

又

磚閘放船法

又

又

又

板閘放船法

又

板閘

閘官

竹薄壩板閘放船之法

治河之法

築漳河壩引漳水濟運

引漳入衛

又

衛河

四女寺進水閘

四女寺減水閘

急修閘座

東省湖閘情形

卷之六

治河議

疏通鹽河

東平州鹽河支河

築鹽河堤岸

又

應浚河道

聊城縣七里河

陽穀縣西湖境

清平縣引河

博平縣減水閘

曹州賈魯河

卷之七

治河總論

治河當酌古通今

黃淮水利

條陳通會河

卷之十一 目錄

開鎮宣橋

開石涵洞

皂河

李經邦閘

駱馬湖口

閉駱馬湖竹絡壩

又

開竹絡壩

建蕭家渡閘

疏東奠德遠鎮宣三橋

復西寧錫成澄弘三橋

開西寧橋

開預備河

開中河頭

開劉老澗預備河作減壩

新中河尾

仲興集宜用新挑中河

崔鎮對過建閘

居齊一得

目錄

三

改挑中河中河尾

中河北水田

中河南水田

開峰山天然閘

開歸仁堤閘

分洩黃水

中河南分黃支河

中河子堤

分水灌田

仲家莊分黃支河

建減水閘壩

河道大勢

減水涵洞

南岸險工建越堤

大分黃河

復張福王簡黃韶口

收束清口

運河口

又

清河口議

又

又

大挑運河

又

復高堰各閘壩

高堰內水利

復周橋翟壩高良澗古溝舊制

開周家橋閘

高家堰堤內水田

閉六壩

救盱泗法

又

添水利道

運河兩岸減水閘壩

復運料小河

復五空橋河

復楊家廟河兼伏龍洞

流均溝

芒稻河

王家營開分黃支河

韓家莊開引河

尹家莊一帶開引河

埽工宜廢

海嘯

卷之八

河漕類纂

附

南旺分流濟運引之誠是也但於是年到任即奉命取材於蜀平江伯陳瑄繼成其功於戴村僅築土壩其後潘季馴築石為壩萬恭累石為灘亦僅百丈餘耳汶河水發之時不能暢流入海盡入運河堤岸難保而民田每受其害若戴村建閘建壩如堽城金口之制使可以蓄洩而運河自不至於泛濫矣是汶河之工尚未成也至於泗河並未議及雖今亦蓄之馬場湖但府河淤塞已為平地泗河之水入馬場湖有限以故雨潦之年運河水大馬場湖水亦大天旱之

年運河水小馬場湖水亦小而十里舖閘與安居閘又近濟寧二閘一開湖水洩盡無餘故馬場湖雖有蓄水之名泗水並無濟運之實是泗河之工尚未成也泗水不至馬場湖盡由魯橋入運而汶河口在南旺之南故雨潦則南陽夏鎮一派汪洋而天旱之年阿城東昌處處淺阻今宜將汶河口改於南旺北十里許將泗河口開於南旺南十餘里許再將府河挑挖深通如舊則用泗水以濟南運用汶水以濟北運則南運無泛濫之虞而北運亦無淺阻之患矣再查

南旺運河兩岸土積如山每逢大挑百倍艱難若將汶河口移於南旺北十里許不惟兩岸平坦大挑易於爲力而數年之後戴村閘壩修完則將汶水引入湖中換湖中清水入河濟運而大挑亦可免矣汶水泗水並出濟運自無水小之患矣若猶慮水小則閘座不可以不嚴也查荆門上下閘阿城上下閘所以關南旺以北之水猶之天井在城趙村石佛閘所以關南旺以南之水也天井在城趙村石佛鎖鑰俱掌之濟寧道則荆門上下阿城上下四閘亦宜嚴加

鎖鑰掌之捕河廳如天井在城趙村石佛之例一啟一閉則水自不至於妄洩矣况沙河棗林河皆係濟運之河特以數百年來盡皆淤塞水勢不通若大加疏濬令其深通暢流則水自有餘而無不足之患或曰汶泗二水竝出濟運再加以沙河棗林河之水運河之水不慮其太大乎曰不然天井閘以上水大則有永通閘在宜將永通閘修補完固一遇水大即爲開放洩入牛頭河至江南海州下海若荆門閘上水大則有五空橋減水壩在若慮壩底太高不能洩水

則宜於大感應廟東建減水閘一座一遇水大即爲
開放洩入鹽河由濟南府雒口下海如是則水既足
以濟運又不患其大矣此運河之大勢酌乎古人之
成法驗之當今之地勢誠屬萬全不易之良策也但
余識見短淺言未必當敬錄於此待質高明

嶧縣縣丞

嶧縣縣丞專以蓄微山湖水爲職蓋微山湖水所以
蓄之濟八閘之運者也故韓莊湖口閘最關緊要堵
閉不嚴則水從此洩必將兩板嚴下中間用埽堵實

則水不妄洩矣但徐州往來民船皆從此閘入運河
閘夫借此取利則湖口閘必不能閉宜時爲稽察疎
失嚴究

臺莊等八閘

臺莊等八閘月河皆宜挑挖寬深使微山湖之水有
所洩則濟寧南鄉及魚臺沛縣徐州之田地自不至
於淹沒矣蓋八閘月河盡皆淤塞微山湖向出荆山
口由彭家河洩今則荆山口已經淤平不能宣洩若
將月河挑挖深通則湖水可洩必不至泛濫於濟寧

魚臺一帶此今日最急之務也倘微山湖水小自宜蓄之濟運八閘仍宜下板嚴閉不可輕洩

微山湖

微山湖水所以接濟運河之不足者也故常宜閉板蓄水至八閘下板水猶不足然後酌量啟板以接濟之蓋湖水小則八閘宜下板湖水大則八閘不宜下板若湖水盛大八閘不下板仍宜開八閘月河以放之此湖南岸宜築堤以障黃水自沛縣太行堤接築由荆山口南至子房山下若不築此堤或數年或數

十年後微山湖勢必如埧頭湖淤為平陸不特無水濟運黃水且灌入運河運河又必淤塞矣夫舊運河原在南因黃水淤塞改開沭河若沭河再淤又從何處改挑乎此不可不早為之計也

又

微山湖南宜築攔黃堤一道上接沛縣太行堤下至徐州荆山口黃水泛漲時使由堤南東行入彭家河至貓兒窩微山湖清水使由舊河出荆山口合彭家河亦至貓兒窩蓋埧頭湖俱經淤平微山湖已淤大

半南岸若不築堤不數十年黃水屢灌微山湖勢必
淤平不惟不能蓄水濟運恐加河亦受其淤所關運
道非淺鮮也

彭口

每年彭口當大挑之期宜於彭口上源築壩使水由
三河口入運河又於運河彭口之上築攔河大壩一
道使運河之水由呂壩入微山湖則彭口上下內外
俱可以挑挖矣既挑完彭口運河俟關壩之後即將
彭口內石壩上石壩下盡挑挖深通俟五六月伏水

將發之時然後將三河口上源築壩將彭口上源之
壩開放使水由彭口而入運然後將三河口石壩上
下挑挖深通以便大挑之時使水仍由此入運若以
築壩不便即輪年遞挑亦可今年挑三河口即使水
由彭口出明年挑彭口即使水由三河口出以一年
之力挑河而河有不深通者乎

又

彭口之水原從三河口出今三河口內現有石壩其
後改於彭口亦照三河口建壩每於冬月挑河之時

將壩上里許築一土壩遏水他流然後將石壩上下挑濬深廣使足容沙而正河不至於淤塞其後河官樂於簡便遂止挑正河而石壩上下置之不問不知挑石壩上下而正河必不淤淺不挑石壩上下而正河勢必淤淺今彭口每年止挑正河一遇水漲河身即為淤塞糧船既被阻滯撈挖倍費人力此余所目睹者也其如人情難於更始何哉

河隄事宜

山東之河南陽一帶每年潰決者皆由舊有減水閘

三十二座今皆無存所餘者三兩座耳水不得歸湖是以潰決堤岸似宜查明修補滕嶧兩縣石工前經估計三十二萬兩勢必難行擬於湖邊用草河邊用土築成土堤一道俟秋後用夫採草冬月可做

減水閘

會典云昭陽湖周圍八十餘里在滕沛魚臺三縣界內舊設減水閘十四座遇河泛漲啟閘洩水下達微山等湖以濟韓莊閘東泲河運道愚按減水閘所以節宣運河之水使常平者也今查減水閘所存者僅

四座耳數年以來運河水大不能宣洩以致冲决堤岸淹沒民田其害不可勝言皆由減水閘不復之故也今若將舊閘照舊修復運道民生庶兩益矣

滕縣主簿

滕縣主簿亦以收水入湖為職三空橋朱姬莊減水閘皆湖口也每遇運河水大及伏秋水發即宜從此收水入湖蓄以濟運境內有彭口每年宜挑若彭口以下淺處多則宜將彭口以上築攔河大壩使水由引河西行至呂壩入湖以便挑挖彭口以下淺工若

彭口以上淺處多則宜將夏鎮人家頭築壩又將朱姬莊減水閘下築壩使彭口之水由漸家口出朱姬莊減水閘入湖則彭口之上皆可挑挖若彭口上下皆淺則宜開康留壩却將彭口上源築壩使水由三河口入運河再於夏鎮之南築壩使水仍由呂壩入湖則彭口上下皆可挑挖矣運河北岸又有修永閘所以節宣泉水以濟運者也其內引河宜時加疏浚以備蓄洩朱姬莊一帶堤工单薄處甚多亦宜時加修築不可或懈至境內泉源皆以濟運尤宜時為稽

人濟一得 卷之一
察俾疏浚深通暢流入運庶為稱職

沛縣主簿

沛縣主簿專以收水入湖為職微山湖口有呂壩滿壩二處遇河水盛大或伏秋水發即當開此二壩收水入湖蓄以濟來歲之運不可有悞若少有怠玩不能蓄水即為溺職沿河兩岸亦宜時加修築境內有鮎魚泉每遇天旱中輒乾斷不能通水宜時加疏濬令暢入運

珠梅閘

珠梅閘係江南沛縣閘其上為山東邢莊閘舊例兩閘不相聞問竝無會牌蓋以成規久廢獨山湖與運河相連水大之時獨山湖水可以接濟故上源之水不至膠舟一遇天旱棗林邢莊處處淺阻皆由珠梅閘放船無節洩水太過之所致也予已將獨山湖築堤界出故此二閘須用會牌照例啟閉庶水不至於大洩若遇水小則開獨山湖口放水以助之若水太小船隻難行須珠梅閘一啟板放船五六百或七八百然後珠梅閘再啟板灌放則水不大洩而船自易

過矣

魚臺主簿

魚臺有南陽獨山二湖皆所以蓄水濟運也運河兩岸俱有閘座為主簿者惟在蓄洩得宜啟閉有方乃為稱職今閘座俱已廢壞堤岸悉皆殘缺非大加修理必不能有濟於運主簿以蓄水之多少為該職之稱否但南陽湖低於運河若將各閘門堵閉不放水入湖獨山湖高於運河若將各湖口開放將水放盡此則溺職之甚者也魚臺境內泉源甚多尤宜時為

稽察俾疏浚深通暢流入運斯為稱職

南陽閘官

南陽閘官管南陽利建邢莊三閘此三閘最關緊要下板一不嚴而魯橋棗林勢必淺阻故此三閘與棗林閘均宜候會牌必上下兩閘閉板中間一閘乃可啟板則水勢不致妄洩而糧運自無淺阻之患矣

棗林閘

棗林閘上下俱不深通故每遇天旱之年輒有淺阻而以上師家莊仲家淺新閘竝無淺阻之患乙酉初

夏遇淺阻船不得行予設一法令啟師家莊閘板而船仍不行又啟仲家淺閘板而船遂通行直過上兩閘上下俱無淺阻此亦已試之一法也然又須南陽利建邢莊多下閘板草塞蓆貼不使過水則水不妄洩而船可通行

浚白馬河

白馬河之水原出魯橋以濟南運者也自河身淤淺每逢天旱則河水阻斷不能出而濟運故議大加挑浚使之寬深庶河水可出而南運為有賴矣

師家莊閘

此閘宜酌量上下水勢上下水勢俱足則此閘宜下板蓄水如棗林閘上水淺船不能行糧船既過棗林閘棗林閘閉板即啟師莊閘板如仍淺阻即竝啟仲家淺閘則船自易行矣

濟寧以南各閘放船之法

濟寧以南不患水少故宜隨到隨過到一幫即過一幫到兩幫即過兩幫切不可一塘止灌一幫令一幫占一塘則山東四十八閘四十八幫船占住而船遂

無可行之理矣

石佛閘

石佛閘閘背亦低趙村閘背既接高四尺石佛閘背亦宜接高三尺閘板宜上十四塊則上源之水有所蓄而不至於過洩矣

趙村閘

趙村閘閘背亦低在城閘背既接高五尺趙村閘背亦宜接高四尺閘板宜下十六塊始足以蓄水而糧船不阻

山東運河

山東運河關鍵全在各閘而最關緊要者尤在天井在城荆門上下磚板二閘也此六閘啟閉得宜則糧運必無淺阻之患而其職掌則在閘官閘官職微非有擔當者每聽命於往來之差船宜令廳官主其事天井在城則以運河廳主之荆門上下則以捕河廳主之磚板二閘則以上河廳主之查上河廳向駐劄東昌府而臨清亦有衙門宜令改駐臨清若有差船欲恃強啟板令閘官稟於廳官廳官以理論之令其

居濟一得 卷之一 三
遵照定例隨漕打放若廳官再不能主則申報濟寧
道定奪但閘官係專職恐有民船受賄私放者亦未
可定須道廳各官不時稽查如有啟閉不時乖違職
掌者立即揭報河院斥逐則閘官有所畏憚亦不敢
私自啟板而徇私謀利者尤莫過於閘夫且有閘夫
啟板而閘官不知者尤宜嚴飭閘夫使各依閘規方
無錯誤

在城閘

在城閘背宜加高二尺其閘板宜用二十二塊啟閉

宜嚴蓋此閘係南運門戶最關緊要廳道官宜不時
稽查少有差錯上源必致淺阻其閘底閘牆亦宜時
加修理恐有漏水之處且此閘閘官最關緊要倘啟
閉不得其宜河水必致妄洩糧船恐有淺阻之患蓋
此閘與荆門下閘相照一里二閘皆所以關水也

又

在城閘舊例下板十八塊始足蓄水蓋天井閘高此
閘最下若下板或少則水一洩無餘故此閘最關緊
要其稽查之勤宜倍於天井閘始足以關住上源之

水而不至於下洩此南運之一大關鍵也其放船之法亦宜隨到隨放則濟寧以南之船自不至於壅積然此塘之船須儘塘灌放庶水不至於多洩而上源亦免淺阻之患

又

在城閘宜下板十八塊蓋天井閘高而在城閘低非多下板則天井閘一啟板而水皆下洩矣故宜多下板而天井閘上之水始有所蓄如下源水小或致淺阻或再啟一板放一漕水下去或酌量啟板一二塊

放水下去俟水足用即照舊下板蓄水毋得多洩

又

在城閘啟閉視南陽一帶水之大小如南陽一帶水大則將在城閘板少啟在城閘下積船一百二三十隻足滿一塘然後啟板灌塘則水之所洩必少而南陽一帶不患乎水大矣如南陽一帶水小需水甚急則在城閘啟板宜勤到一幫即過一幫不拘船數之多少則水之所洩必多而南陽一帶不患乎水小矣總之下用水則宜洩下不用水則宜蓄務斟酌得宜

蓄洩有方乃爲盡善

又

存城閘地勢甚低而其閘背亦低故不能多下板塊不能多下板塊即不能關上源之水宜將此閘背再接高五尺則板可以多下或二十塊或二十二塊則上源之水有所關而不至於過洩前言下板十八塊者以閘背太低不能多下非謂十八塊足以關水也

天井閘

天井閘亦視南陽一帶水之大小如南陽一帶水大

則將天井閘以上如南旺之十字河先行堵閉如水仍大則五里營閘十里舖閘及安居閘酌量堵閉務使水不甚大而後已如南陽一帶水小則將安居閘十里舖閘及五里營閘酌量開通如再不足用然後將南旺之十字河開通若蜀山湖之利運閘則斷斷不可開者也往年天井閘水勢甚溜每過一船需夫四五百名一日過船不過一二十隻至多不過三四十隻以致在城閘下糧船積聚至數百隻或千餘隻皆因在城閘祇下板十二塊天井閘板一啟水勢建

水滸一錄 卷之一 三
領而下在城閘之洩水既多不獨天井閘糧船難過而漕井橋及安居一帶在在淺阻司事者不思咎由於在城閘之下板甚少而反歸咎於上源之來水太微則又開蜀山湖之利運閘以助之利運閘一開而獨山湖南陽湖與運河一派汪洋湖河莫辨由是濟寧南鄉及魚臺沛縣徐州數百萬頃良田悉化為湖蕩已二十年矣而此四州縣之民竝不知爲人事所致反歸咎於天災之流行嗚呼天以生物爲心何至不仁如是哉余到任年餘日乘小艇上下往來周詳

審視考之古人之制度驗之今日之形勢固已瞭然於胸中矣一日適在天井閘催船見水勢甚溜一船需夫數百名緯挽呼號之聲不絕而船之過也維艱且天井閘船未過完而漕井橋安居一帶又報淺阻矣余詢之於人或曰非開利運閘則糧船必不能前進矣余曰利運閘必不可開者也乃令在城閘增板至一二塊而水勢仍溜又增至三塊四塊而水勢稍平更增至五塊六塊連前共十八塊而水勢悉平天井閘過一船不過需夫三五名而已且船未過而漕

井橋安居一帶糧船俱已行動嗣後天井閘一日一
夜過船二百八十餘隻而糧船乃不知有天井閘之
難過矣余恐日久弊將復生故書之以備後人之採
擇

又

天井閘宜用板十五塊使水蓄在閘上常使有餘毋
使不足此閘啟板在城閘須下板十八塊勿使水洩
過多如下邊水小酌量啟板一二塊放下些須足用
而止不可過洩須與在城閘兩相照應爲妙

又

天井閘舊例板係十五塊此一定不可易者也板不
全下則上源必致淺阻閘官宜常稽查閘牌同知州
判亦宜常稽查閘官蓋閘夫利於少下少下一塊則
少啟一塊此好逸惡勞之常情也若聞閘上一帶水
淺必此閘下板未足之故急宜查考加板則上源永
無淺阻之虞至於此閘之船必須隨到隨放不可稍
遲以致濟寧以南一帶之船壅滯不行此閘放四次
或五次通濟閘始可放一次若此閘水小不能放船

居濟一得 卷之一
即令通濟閘放船則此閘有水矣然又不專恃通濟
閘上之水須馬場湖水常盈滿或開安居閘或開十
里舖閘水自足用若長溝建閘則止開長溝閘十里
舖安居閘俱可以不開矣

運河源委

運河之開始於濟寧州佐畢輔國建金口壩開金口
閘引泗河之水至濟寧又建堽城壩開堽城閘引汶
河之水至濟寧由楊家壩至蓮亭前分流濟運然地
勢北高而南下故於蓮亭之東建天井閘又於天井

閘下里許建在城閘所以堵水使不南下也又於濟
寧之北百里外建開河閘所以放水使北行也豈知
水之往南也易而往北仍難此濟寧州佐只知引水
至濟寧濟運而未嘗合南北之地勢而通計之也至
尚書宋禮聽汶上老人白英之計改河於南旺分流
濟運蓋白英世居南旺亦只知引汶水於南旺而未
嘗合南北總計之竝未知畢輔國開河之始仍資泗
水濟運也兼以尚書宋禮於永樂九年到任旋於是
年奉命取材入蜀是以雖改壩於戴村而未如堽城

壩堽城閘之制度盡善也所以數百年來雖漕運享其利而南旺歲挑勞民傷財遂貽數百年無窮之害且南旺以南魚沛之間因泗水全注於南一派汪洋甚至濟寧以南盡被滄沒而南旺以北東昌一帶仍苦水小每有膠舟之患後又議開金龍口引黃河之水至張秋接濟北運豈知黃河之水一經漲發其勢莫禦故張秋屢被水患而金龍口永議堵築金龍口既堵之後北運仍然水小卒亦無如之何也且南旺運河兩岸土積如山將來挑河恐愈艱難矣白英只

知有南旺而引水於南旺猶畢輔國只知有濟寧而引水於濟寧者也今合南北之大勢計之宜將汶河之分水口改於南旺之北十里開河之南分流濟運而又於戴村壩改建如堽城壩堽城閘之制度再將泗河之水引至獲麟古渡以西使泗水由馮家滾水壩舊河出壩西入運河或曰馮家滾水壩所以洩蜀山湖之水入馬場湖也此壩一開不虞蜀山湖之水下乎不知馮家滾水壩之西挑河入運即以挑河之土築蜀山湖之湖堤則蜀山湖之水既不至於南

洩而泗河之水又可以濟北運且戴村壩既如堽城壩堽城間之制度則南旺之歲挑可省魚沛之間既不苦於淹沒東昌一帶又不至於膠舟真萬世之永利也此竭四載之奔走耗四載之心血而僅有此一得恐致湮沒故附錄於此以就正有道焉

濟寧分水

郡志曰按汶水西流其勢甚大而元人以濟寧分水過汶於堽城非其地矣每遇水發西奔坎河洸流益微運道或壅故元時會通歲漕不過數十萬石不若

海運之爲多也愚按元人分水於濟寧亦未審乎地勢之宜耳濟寧北高而南下故水之南行也易而北行也難雖天井閘離分水口僅數丈而開河閘去分水口一百餘里然究之南水每有餘北水常不足故南旺每有淺阻宋禮聽白英之計改分水口於南旺其制善矣但止言汶水而不及泗水亦未爲法之盡善也雖泗水蓄之馬場湖中亦由安居閘十里鋪閘入運不知運河水大而馬場湖水亦大運河水小而馬場湖水亦小究歸無用蓋因府河淤塞水不大通

也况安居閘十里舖閘猶是常年之舊閘當年馬場湖受蜀山湖之水故宜由此入運今馬場湖不受蜀山湖之水而受泗河之水今馬場湖之水不宜由安居閘十里舖閘入運而宜於獲麟古渡建閘一座使泗河之水由此入運則以泗河之水合諸泉水以濟南運而以汶河之水專濟北運則北運自無淺阻之患矣或曰安居十里二閘亦可以入運何必又改於獲麟古渡不知安居十里二閘地勢最下不足以敵汶水獲麟古渡在通濟閘之上泗水若由此入運便足以敵汶水使汶水不致南洩專濟北運又何有不足之患乎

閉楊家壩

楊家壩自總河楊芳興已經奉

旨堵閉今復言閉楊家壩何也祇因濟寧紳衿士民旋謀馬場湖湖地肥美盡皆佔種故楊家壩時常盜開楊家壩一開而西湖之水涸矣今議必為嚴禁如有盜開者即以盜決河防論然禁止者官而賄賂之說行官亦不肯認真矣非極有操守不顧情面者萬

不能禁也

金口閘

金口閘泗水濟運之要路也所關甚重不可忽略查舊例每年挑完南旺即挑府河蓋以泗水入黑風口由兗州府而行故謂之府河蓄之馬場湖以濟運自十數年來官役河棍羨慕馬場湖地肥美南旺大挑之後府河竝不挑挖泗水之入馬場湖者不及十分之一故將泗水竟置之無用之地而馬場湖竟盡成民田矣訪之土人舊府河有丈餘深今沿河考之深

者尺餘淺者不及數寸水之所以入馬場湖者正有限也若將此河挑挖照舊寬深引水入馬場湖而湖水又不使之出安居十里鋪閘而使之由大長溝入運則泗水可以濟南運而汶水專濟北運則北運東昌一帶可永無淺阻之患再將戴村照堽城金口之制建閘建壩引水濟運餘水由鹽河入海則運河南北四十餘州縣永無淹沒泛溢之患即南旺之大挑可省而山東之夫役可永息矣

金口壩

金口壩遇冬月挑河煞壩之期即將此壩嚴閉使泗河之水盡歸金口閘入馬場湖以濟運

大挑府河

府河所以引泗水濟運者也舊例南旺大挑之後即挑府河近數十年來府河竟不挑矣故有淤至五六尺至七八尺者府河淤淺不能容水兩岸又無堤工一經水發兩岸民田盡被淹沒故必大加挑浚即以挑河之土築兩岸堤工則河既寬深即能容水而民田不至淹沒然須從黑風口內即大挑寬深庶泗水

之入府河也易不致由金口壩南洩矣

又

查府河舊有丈餘深年久淤墊深者不過二三尺淺者不過數寸以故泗河不能濟運畢輔國原引泗水至濟寧濟運今楊家壩既堵築泗河之水不由濟寧入運乃由濟寧北關入馬場湖查馬場湖原受汶河之水由蜀山湖東馮家滾水壩而來者也故今一大挑府河並挑馮家壩下至引河仍將馮家壩建閘一座又將馮家壩築隔堤一道以堵蜀山湖之水却將

馮家壩西開引河一道使水由十字河北入運再將
獲麟古渡建閘一座

獲麟古渡即今之大長溝渡口是也

居濟一得卷之一

居濟一得卷之二

儀封張伯行敬菴著

男師拭編次

沂河濟運

查沂河之水原合泗水由黑風口入府河濟運者也
數十年來舊制不修河失故道沂河之水不合泗水
入黑風口竟由金口壩下直趨魯橋矣今應照舊修
理使沂河之水合泗河之水仍入黑風口由府河濟
運使水無旁洩而於運道大有裨益

又

查沂河舊制合泗河由金口閘入濟運者僅一二分
金口閘即今黑風口是也而出魯橋入運者乃八九分今舊制盡
湮河道淤墊沂河之水並不能由金口閘濟運而盡
出魯橋矣故今宜於金口壩之東南建壩一道如金
口壩之制又將沂河合泗河之舊制挑挖深通使沂
河之水合泗河之水由金口閘入府河由馬場湖出
馮家壩由十字河濟運再泗河沂河之水可以專濟
南運汶河之水可以專濟北運

引沂泗二水入運

明臣劉珣金口堰記略云堰距兗州東五里許以其
障沂泗之水入金口閘西達濟寧會通河因號今名
考之後魏及隋元以來皆嘗修築以通漕運都之建
不一堰之興廢亦不一暨我太祖高皇帝定鼎金陵
無事乎堰太宗文皇帝駐蹕北京復通漕運而堰多
事矣前此堰築以上每夏秋之交波濤洶湧即圯無
餘萬夫之役不貲之費為之蕩然自永樂以迄於成
化朝廷雖數命官修固卒莫能底定歲庚寅都水主
事宜興張公克謙祇承是任乃曰與其屢廢以病民

孰若一勞而永逸乃易土以石自地平石計五層高
七尺湫口三處眎水之消長時其啟閉橫巨石爲橋
以便往來愚按金口堰即金口壩也原障沂泗二水
入金口閘西達濟寧會通河自府河淤塞而二水不
能濟運矣今宜大挑府河引水至長溝入運而汶河
口移北十里則南旺大挑旣易而東昌一帶不至於
淺阻夏鎮一帶不至於湖河相連矣此運河萬世之
利也是在後之君子留心運河者力舉而行之耳

沂水

紀略云沂水發爲二流其一由金口壩以會泗者僅
什一其一由捲里以濟師家莊閘者則什之八九均
之利也而天井急何者天井高而師家莊平也萬一
泗水渴濟河淺天井澁則過沂益泗當不可已

復永通閘

永通閘所以洩運河之水入牛頭河者也每逢水漲
運河難容則由此閘宣洩故天井閘水不甚大糧船
得以遄行自永通閘堵閉運河之水無處宣洩天井
閘水勢湍激糧船難行一船用數百名夫一日僅過

數船此糧運所以遲滯也今議復建此閘水大則洩
之水小則蓄之斯善矣

馬場湖

馬場湖原受蜀山湖之水者也由馮家滾水壩入湖
故於五里營建束水堤一道以蓄水又建減水閘一
座以洩水又於十里舖安居各建減水閘一座以備
蓄洩此古制也自馮家滾水壩堵築開五里營堤口
而馬場湖乃不受蜀山之水而受府河之水矣府河
即泗河也既引泗河之水入馬場湖自應於馬場湖

內開河一道於長溝開一泗河口放水濟運如南旺
汶河口之制則泗水始爲有用矣以泗水濟南運以
汶水濟北運而北運之水自無不足之患矣

又

濟寧州誌云本衛河道北岸有馬場湖一處週圍六
十里蓄水濟運軍民不得佔種立有禁碑

又

馬場湖原受蜀山湖有餘之水由馮家滾水壩以入
湖故於五里營東築壩以障之而於五里營西建閘

又建十里閘安居閘皆所以放水濟運者也但昔日受水之處在北故放水之處在南今則受府河泗河之水矣受水之處在南故放水之處又宜在北須於大長溝東或大長溝西建閘放水以濟漕運實爲允當蓋有此一閘而十里閘安居閘楊家壩俱可不開矣

馬場湖小閘

濟寧城西馬場一湖乃係蓄水濟運之區舊由安居十里舖二處斗門放水入運但安居十里舖二處斗

門在於東南地勢甚窪一開斗門水勢直瀉且於通濟閘上不能接濟今議於小長溝迤南河東岸建一出水小閘將馬場湖之水由此入運上抵柳林閘啟板之水不至下流直瀉用濟小長溝竝通濟閘上下一帶之河此閘一修啟閉以時蓄洩得宜誠屬有益於漕運

馬場湖地

河防一覽內載馬場湖中原有高亢從不上水之田九十三頃當魚滕被淹之時曾將此地令人佃種賠

補魚滕二縣之糧後二縣田地涸出即將此地仍歸
馬場湖不許耕種若果有民田被淹即以此地頂補
似無不可豈濟寧之田可以賠補魚滕之糧反不可
以賠補濟寧之地乎况地界相連畊種爲便又非有
隔縣百餘里之遙也

復馬場湖

馬場湖舊制七百餘頃自知州吳檉栽葦園招佃種
而馬場湖盡爲民田矣加以府河淤塞久不挑濬而
泗河之水盡由金口壩南下由魯橋入運金口閘內

淤塞府河不通泗河之水不復至馬場湖而馬場湖
廢矣故今日欲復馬場湖須查吳知州栽葦園者若
千頃招人佃種者若干頃使俱歸於湖而又大挑府
河引水入湖以濟運則馬場湖之舊制可復矣又宜
將馮家水壩改建閘座使水由大長溝迤西對十
字河一運庶爲盡善

清查湖界

漕河一線轉運數百萬國帑是以開河以來設立
各閘蓄以濟之奉有

俞旨不許奸民盜種法至善也查馬場一湖在濟寧城西相距城廓止二三里許承受府泲二河之水蓄以濟運名曰水櫃舊制原額七百三十頃因年久時湮湖界無存奸民萑苳肥腴日深一日悉成民田以致湖不足額受水無幾弗能濟漕一遇雨水連綿山水暴發泛濫四出不惟淹沒民田抑且有妨於漕堤應委官踏丈俾足原額七百三十頃南有漕河無庸築堤外北邊建築湖堤一道不惟衛湖水不能四出淹沒民田抑且使小民不得侵種庶界限清而於漕

運民生大有裨益矣

勸民耕種涸田

濟寧南鄉一帶地勢窪下邇來疊罹水患有地不盡耕種懸磬興嗟哀鴻堪憫皆因楊家壩開通放水不入馬場濟運而徑由運河轉至南陽湖南陽一湖不能容納遂漫入南鄉一帶是以民田受淹余將楊家壩堵閉不使過水則南鄉民田俱可涸出又查得宋家窪之水與忙生閘盜決之水亦為南土之害余將宋家窪之水開河引導向北流入運河直達臨清忙

生聞嚴飭禁閉更將南旺湖之水疏浚北流則南鄉一帶從前受害之田自此可無慮矣

風花臺

風花臺在城西十里屹然一邱突起湖濱臺四周皆荷花清芬撲人風夕倍勝故名遠望之如翠輿浮海面

安居閘

安居閘亦不可輕開爲其洩水太甚也必俟白嘴不能入運方可開放此閘然開放亦當有節須閘上下

板酌量放水使僅足濟運無致太洩仍於閘內引河兩旁開副河二道每道開導水之小渠五處二道共十處如用水時先開一渠如不足再開一渠又不足乃再開一渠漸次開放水足即止不可多開致水盡洩十里鋪閘亦宜倣此

通濟閘

通濟閘舊例下板十二塊今宜仍舊但閘夫利於少下故閘之上下每有阻澁須時爲稽查使板全下則運艘自可通行矣如船少時自當一塘灌一塘若濟

寧以南一帶船多須天井閘過四塘或過五塘此閘始放一塘則水不妄洩上下自無淺阻之虞若上下水勢足用又不必儘塘灌放耽延時日須一塘約過二百隻可滿寺前閘一塘足矣予斟酌南北之宜專以此閘爲界水第三閘蓋寺前閘啟板放船則此閘之板嚴下水自不至於南洩也

又

此閘亦宜下板十八塊以積泗河之水使常盛滿則南運之水自沛然有餘矣

又

通濟閘宜下板十八塊蓋必多下板方能蓄水而閘板又不宜多啟恐其洩水太甚故或三日一次啟板或二日一次啟板必不得已亦必一日一次啟板斷不可一日二次或三次以致洩水太甚後不能繼啟板之後船已過完即速下板而會牌亦不可早送必俟次日方可送到寺前鋪閘使馬場湖水必由白嘴入運河將通濟閘上一塘灌滿然後啟寺前鋪閘則上源之水不致多洩而南旺上下不致淺阻矣

白嘴

白嘴宜建閘一座使馬場湖之水由此入運則不致一洩無餘蓋此處宜與通濟閘相照應如通濟閘下板須使馬場湖水灌滿運河然後送會牌到寺前鋪使寺前鋪啟板則南旺之水不至大洩於南矣

大長溝東宜建閘

南旺之水南北分流往往南則有餘北則不足蓋以南尚有諸湖以為之接濟而北止有南方一線之水也須使馬場湖之水足以敵南旺之水使南旺之水

不致大往南洩則北運之水自不至於不足故宜於大長溝東建石閘一座使馬場湖之水由馮家滾水壩下引河內入運則足以敵南旺之水而不使南洩或曰馬場湖之水雖五里營閘已壞尚有安居閘十里鋪閘及楊家壩皆可以洩水何必又於大長溝建閘乎不知安居閘十里鋪閘俱在通濟閘下不足以敵南旺之水此閘一開直以馬場湖濟南運不足則開金口壩以助之以汶河之水專濟北運不足則以蜀山湖馬踏湖之水助之是以泗水濟南運汶水濟

北運中止隔寺前舖至柳林閘一塘以相為貫通而已

南界水閘

宜於大長溝擺渡口建石閘一座以界泗水使泗水不得北行則以泗河之水專濟南運而濟寧以南一帶運河可無淺阻此閘亦宜下板十八塊積水使由十字河入南旺湖中

泗河口

宜於小長溝疊路之南開一泗河口即於馬場湖內開泗河一道直引泗河之水由此入運仍於泗河之南築堤將馬場湖界出則以泗河之水濟南運而以汶河之水專濟北運則東昌一帶運河永無淺阻之患泗河北仍宜建界水閘一座

又

泗河口宜開十字河對過使水由馮家滾水壩往西由蜀山湖南岸開引河一道再於引河之北築堤一道隔斷蜀山湖直引至十字河對過開河口一道使入運河水小則用以濟運水大亦可由十字河分洩

入南旺湖中蓄以濟運

又

泗河口宜改於寺前鋪閘之北使從利運閘入運將利運閘之南汶河東堤之東開泗河一道又於泗河之東建堤一道以禦蜀山湖之水使泗河之水由馬場湖由馮家滾水壩往北直至利運閘入運以濟南運則南運之水亦無不足之患矣

改泗河口

宜於兗州府金口閘之北相地勢所宜近於泉河者

再開泗河口一道使之由泉河入洸河至濟寧北隔斷府河於府河之北另開引河一道引水至蓮水坡

即今濟寧州西葦湖也

使由馮家滾水壩入運

寺前閘

寺前閘最宜嚴謹蓋南旺之水南行最順此閘一不嚴謹則水之洩於南者太多而北運勢必淺阻若逢天旱之年汶水不足濟運開利運閘以濟北運則此閘尤為緊要此閘既嚴而柳林閘十里閘開河閘俱不下板而水始可以通行北注若一閘下板水即不

能北往矣乙酉初夏汶河水微不能濟運已經用此
法以濟北運甚覺有益予相度形勢特以此閘爲界
水第二閘蓋柳林閘啟板放船專恃此閘嚴謹下板
堵水使不南行若此閘下板或少或板不嚴謹則水
之南洩太多不惟濟寧以南之民田被滄而北運反
苦無水矣故以此閘爲界水第二閘亦以堵水之南
行也

寺前鋪閘

寺前鋪閘不可多開啟板太勤則洩水必多閘下糧

船必積二百餘隻足滿一塘方可啟板閘板一啟即
速過船船過完即速閉板則水之所洩必少矣

又

寺前鋪閘宜下板十八塊蓋板須多下則水不大洩
如閘上水大令由盛進口張箱口入南旺湖以蓄之
務使水足濟運而止尤宜加板草塞蓆貼毋使洩水
乃妙查此閘最關緊要蓋南洩太多則水之北行者
必少也

中界水閘

宜於寺前鋪閘作中界水閘使泗水不得北行汶水
不得南行則汶河泗河各有專濟之功矣此閘亦宜
下板十八塊積水使由焦鸞口盛進口張箱口入南
旺湖中蓄以待用

利運閘

此閘專節宣蜀山湖水湖水若小則此閘宜堅閉萬
不可開湖水若大則將閘板全啟將北界水閘中略
水閘多下板塊使蜀山湖之水由焦鸞盛進張箱三
口直過南旺湖中蓄以待用則南旺湖中既可以蓄

水而蜀山湖以北之民田亦免致漫淹矣

又

利運閘必不可開蓋利南運而不利北運者也南運
原無不利何須此閘北運每逢淺阻則此閘適足為
害此閘一開南方之運行固利而南方之民田淹沒
者正復不少且南方多此一水止多一淹民田之水
而北方少此一水遂少一送糧船之水矣故此閘斷
不可開也

又

利運閘在寺前鋪閘之北在柳林閘之南爲蜀山湖之門戶相傳以爲濟南運而不濟北運予始亦信以爲然見南來濟運之水甚多而北運每苦無水故二年以來堅閉利運閘不令開放使蜀山湖水由田家樓口邢家林口入汶河出南旺分水口濟運至初夏聖駕回鑾見運河自南旺以北水勢甚小乃相度形勢量水淺深知利運閘之水可以北注於是令閘官堅閉寺前鋪閘竝啟柳林十里開河三閘之板開利運閘放水北注其勢暢流心竊喜之遂赴臺莊接

駕豈期閘官不用吾命寺前鋪閘數日並不下板以致水盡南往南旺以北水勢仍小

聖駕一到予恐有淺阻乃閉開河閘板袁口閘板斬口閘板俟

聖駕到時即爲啟板幸得

龍舟無阻方

聖駕在五里鋪下營見河水甚小一夜之間內侍到閘數次問水大小衆河官紛紛議論有謂利運閘濟南運而不濟北運者有謂當閉利運閘者有謂當閉

柳林閘者予雖有百口無能置辨及
聖駕已過河水更小蓋因隨

駕船隻不時北上閘板難下洩水太過糧船停泊南
旺塘內已月餘矣不能行走乃堅閉寺前舖閘啟柳
林閘十里閘開河閘各板開利運閘放水北注而從
前停泊之糧船遄行無阻自此以後河官閘官乃皆
知利運閘可以濟北運矣前言濟南運而不濟北運
者蓋以利運閘之水一過寺前舖閘至通濟閘有三
十餘里之遠且地勢最下水勢就下安得而不往南

乎北過柳林閘至十里閘止十里遠又有汶水南行
柳林閘一啟板汶河之水且往南流利運閘之水又
安能北往乎是利運常開則止濟南運而不濟北運
矣余今用一法南北兼濟將閘板常閉南邊少水則
閉柳林閘啟寺前舖板開利運閘放水以濟南運水
勢足用即行下板不可多洩北邊少水則閉寺前舖
閘啟柳林十里開河三閘之板開利運閘放水以濟
北運水勢足用即行下板則南北可以兼濟而水勢
不致妄洩似爲得節宣之要矣

柳林閘

柳林閘板宜嚴下用蓆貼草塞毋使過水閘下亦須積船二百餘隻方可啟板板啟完即速過船船過完即速閉板不可走洩水利吾欲以柳林閘為界水閘使汶河之水盡濟北運南運則用馬場湖水以濟之如馬場湖水不足用南旺水以助之

又

柳林閘為南運第一閘最關緊要須多下板草塞蓆貼不可輕忽蓋南行水多則北運之水必少且此塘無慮水大水大則由斗門入南旺湖以蓄之北運用水則放之北行南運用水則放之南行斷不可使之輕易過柳林閘也蓋直欲以此閘為界水閘使汶水止濟北運而泗水竟濟南運也此閘之板尤宜少啟或三日一次或兩日一次至不得已亦須一日一次決不可使水多洩於南也

柳林閘放船法

柳林閘為南運之第一閘南旺以南湖水甚多不虞水少故柳林閘宜常閉南旺以北止恃此一線之水

故十里閘開河閘宜常開但恐北既有餘而南或不
足又宜暫閉十里閘將柳林閘亮板一塊以接濟南
運然惟北運之水有餘乃可不然恐南有水而北又
無水矣不可不慮也南旺塘河原所以酌南北之宜
南運水小宜啟柳林閘板放水使南北運水小宜啟
十里閘板放水使北若南北水俱足用而汶河之水
仍大則宜閉柳林閘十里閘使水由斗門入南旺湖
仍以備南北不時之需舊例柳林閘為南旺上閘十
里閘為南旺下閘一例啟閉予今直以柳林閘為界

水第一閘常閉此閘堵水使不南行汶水專濟北運
泗水專濟南運柳林閘下糧船積至二百方可開放
一次決不可輕易啟板使水南洩也蓋南運原不少
水多洩於南不惟堤岸難保民田受淹而糧船亦難
行走况北運之需水更急乎

北界水閘

宜以柳林閘為北界水閘使汶河之水不得南行直
注北河則自南旺以至臨清可無淺阻之患矣此閘
宜下板十八塊若運河水大使由五斗門入南旺湖

中蓄以待用

蜀山湖

蜀山湖所以蓄水濟運也故冬月挑河時將汶河之水盡收入湖以備春夏之用較他湖爲最緊要但從前湖水盛大則由馮家壩滾入馬場湖今馮家壩已經堵築閉塞矣蓋馬場湖已受府河泗河之水故不必再加以此湖之水也但數年以來開利運閘則此湖之水多洩於南故北運每苦淺阻今宜將利運閘永爲閉塞而此湖之水專濟北運迨北河水小然後

開田家樓邢家林河口出分水口閉柳林閘開十里閘使水北注則北河之水自無不足矣

又

蜀山湖周圍六十五里零一百二十步計地一千八百九十餘頃除宋尚書祭田地十二頃并高亢地八頃五十三畝令民佃種外其餘一千八百六十九頃四十六畝二分蓄水有南月河口邢家林口田家樓口胡家樓口又長溝有滾水石壩一道東岸有陳蔡口每湖水大則從此出入馬場湖

南旺湖

南旺湖蓄水原以濟運河之不足者也南運不足則開濟運閘放水使南今之十字河是也北運不足則開關家大閘五里舖滾水石壩放水北注不知始於何人起自何年竟將關家大閘滾水石壩實行堵塞築而所常開者十字河也南運湖水既多而又常開十字河故濟寧魚臺民田每受淹沒北運既無湖水以爲之接濟而又將關家大閘滾水石壩永行堵塞所以東昌一帶糧船每遭淺阻今宜將十字河永行堵

塞將滾水石壩仍行開通或再將關家大閘開通或將王化家莊對岸河南開通建石閘一座以濟北運則北河永無淺阻之患矣

復南旺湖

或曰安山湖招墾陞課矣固宜復南旺湖並未招墾陞課湖未嘗不在也而又何爲言復乎予曰雖未招墾而汶鉅嘉之私墾者不下數百頃矣特未陞課耳湖既佃種則將十二斗門盡行堵閉汶河之水雖值大發之時涓滴不得入湖湖雖未廢而其實已經久

廢矣今欲復南旺湖惟將各斗門盡行重脩仍置閘板酌量啟閉仍將各斗門內之引河大加疏濬務使深通則南旺湖之舊制庶可復矣

南旺主簿

每年重運過完之後如遇汶河水發即將柳林閘嚴閉宜將寺前閘嚴閉使水由各斗門入南旺湖再看水勢之大小如水不甚大即將十里閘並開河閘亦嚴閉收水入南旺湖如南旺湖滿水勢仍大即將十里閘開河閘及迤北各閘閘板全啟放水北行蓋北

行入海爲近不百里即有戴家廟三空橋洩水入海再北又有張秋五空橋洩水入海再北又有聊城之減水閘博平之減水閘皆洩水入海者也所以嚴閉柳林寺前二閘者以水不可往南行南行之水入海甚遠也查南行之水直至宿遷始有西寧橋可以洩水入海南旺至宿遷七八百里安能一時入海中間旧地之淹沒者不知幾何也予所以分汶河之水專濟北運而以泗河之水專濟南運者以水小之時東昌一帶不至膠舟水大之時南陽夏鎮徐州邳州不

至盡爲澤國也然此就微山湖昭陽湖南陽湖水大而言之也若此三湖水小又宜閉十里開河二開放水南行蓄之名湖但南旺去徐沛甚遠水之大小恐無由知而南陽甚近又同屬運河廳轄視南陽水之大小則知徐沛矣

南旺各斗門

南旺各斗門俱宜重修仍照舊下板每遇伏秋水長河水入湖則啟板收水湖水入河則下板蓄水不使洩出至秋後無水可收仍於湖口築壩堵水直至春

夏水小糧運難行時方可酌量開放陸續接濟

南旺湖九斗門閘

各閘俱宜下板以便蓄水各閘仍宜派夫四名輪流守板常有二名在閘汶河之水入湖則啟板放水若湖水入河則宜下板堵閉蓄之湖中俟運河之水不足用時然後酌量開放而仍不由此斗門開放如北運不足宜於北湖堤頭建閘一座其下開引河一道使由開河以北出兼濟閘接濟

南旺分水

南旺分水最宜斟酌如春月重運盛行之時南邊淺阻則多放水往南北邊淺阻則多放水往北若遇伏秋水長運河水大重運在北則水往南放重運在南則水往北放蓋使水勢常平糧船易行也

又

南旺分水地形最高所謂水脊也至事王寵論蓄洩之大略曰南旺旱乾嘗在二三月方其旱也每有淺阻之患前此或濬泉源或放湖水或築土壩多方以蓄之愚以為不若一日一啟以嚴閘座為上策每

泛濫於六七八月當其溢也每有衝覆之患前此或開南旺湖或開減水閘或決金口壩多方以洩之愚以為不若以不閉閘座開月河行船為上策予嘗當旱涸之時自分水逆流而上至黑馬溝凡二十里或三百料或五百料或千料船皆能通行於兩河而無阻則閘座之為緊要可知又嘗窮歷汶源至萊蕪原山之陽不過三百餘里之泉源而欲分流以供三千餘里之漕渠使非築塞疏濬啟閉有方又安能行轉運哉則閘座之當緊要又可知矣至於旱乾之甚則

當行水車之法試以百船論之每船漕卒十人至南
旺盤剝常費百也此法行則每船止用一人給車二
十輛什二守閘什八踏車以挽湖水每車用四人二
十車用八十人一車加水七寸二十車則加一丈四
尺逮五十里之湖水乾則天雨必至矣此所以可行
而無弊也水大之甚則開南旺以收水開永通閘以
行船不惟可分殺滔天之勢且免濟寧一帶閘河之
險矣而潘公季馴則曰南旺地高決諸南則南流決
諸北則北流惟吾所用耳當春夏糧運盛行之時正

汶水微弱之際分流則不足合流則有餘宜效輪番
法如運艘淺於南則閉南旺北閘令汶盡南流如運
艘淺於北則閉南旺南閘令汶盡北流當其南也更
發濱南諸湖水佐之當其北也更發濱北諸湖水佐
之泉湖兼注南北合流即遇旱暵靡不克濟此誠以
智役水以人勝天力不勞而功倍也舊例大挑三年
再舉正月十五築壩絕流興工至二月中完主事筮
東光議創上源閘壩以省大挑略曰竊照運河實國
家命脉攸關而其最莫如南旺分水每遇大挑征夫

以萬計支銀以千計非惟勞費不貲且斷流二月南北舟楫不通是一利亦一害也歲丁卯一挑越已已又挑三年之內再舉大役民力得無竭乎推原其故皆因南旺上接汶河及徂徠諸泉平時固皆清流霖雨驟至則數百里之沙泥盡洗而流入汶河至南旺則地勢平洋而又有二閘橫攔故沙泥盡淤比他處獨高每水漲一次則淤高一尺積一年則高數尺二年不挑則河身盡填此大挑之役亦勢之不得不然者也乃從來大挑用工甚拙不識分工自下而上放

水爲便每築隔起水晝夜不息皆用力於無益之地其始也有打壩築隔之勞其旣也有起水之苦其終也又費起壩挑隔之力曠日旣久大壩一開上水隨至各處淤淺俱不及挑傾堤亦不能築名曰大挑實非完工矣曷若於上源打壩之處設立石閘一座隨時啟閉又於閘之左右各建減水閘一座名曰斗門一通馬踏湖一通蜀山湖平時則斗門盡閉中閘常開放水入運一遇洪水則斗門盡啟中閘下板五塊沙泥盡隨斗門入湖如此則二湖之役不惟可爲水

櫃亦可為沙櫃矣縱橫水溷濁未可盡汰亦能去其十之七八雖十年一挑亦可也萬一各處或有淤淺傾頽欲行濬撈則一札板之下可以斷流不用椿草夫力之煩又無曠日稽遲之苦用力少而成功多雖每年一挑亦不為勞矣河道侍郎萬恭議改於九月誠為先事預圖且量地施工力既不費於槩挑乘時興役夫又不苦於凍沍回空已盡築壩絕流疏濬一完籍水封閉是新運之便也萬曆四年開鑿月河間年一大挑每年一小挑大挑之期定於九十月起工

其回空及一應船隻皆由月河行走官民稱便自明季崇禎壬午年間土寇旱荒一時竝作月河堙廢於是改為十一月開壩十二月正月挑浚祁寒膠凍墮指裂膚人夫施力十倍艱辛今開基河形俱在設法修復猶屬易事國用稍裕即應整理至南旺運河兩岸每年挑河積土成山一經霖雨仍淋入河中徒勞挑浚殊為無益南岸積沙近已捲去北岸尚未興挑應於閒曠之時展運使平嗣後責令挑河夫役務將所挑沙土抬至廣衍處所不得即置岸旁庶為得之

南旺大壩

南旺大壩正月議定開壩之期即於先期三日將南越河口北越河口田家樓口徐建口盡行堵築堅固勿令過水然後開壩開壩之後先通漕放水三日然後各開下板柳林閘十里閘板皆全下以後南河水小將柳林閘板少下十里閘板多下如北河水小將柳林閘板多下十里閘板少下如水太小即將十里閘板全啟如過船之時恐船淺擱下板數塊蓄水養船船過之後依舊全啟大壩既開之後即宜赴州縣

疏浚泉源使水暢流濟運南旺開壩安居閘十里閘楊家壩金口壩十字河俱不宜開止宜開魯橋壩俟南河水小之時先開安居閘如水再小方可開十里閘如遇天旱之年北河水小南旺塘內及開河塘內不得存船以致壅蔽水勢不得暢流

南旺大小挑

查宋尚書祠記云用白英計作壩戴村橫亘五里過汶水令盡出於南旺乃分爲二水以其三南入於漕河以接徐呂以其七北會於臨清以合漳衛此舊制

也其三分往南者蓋以南有府河泗河洸河並馬場獨山南陽昭陽微山各湖又有彭家口大泛口二河自餘諸泉不可勝數此所以三分往南而不患其少也不知始自何年竟改爲七分往南惟其七分往南所以每逢雨澇之年濟寧魚沛一帶民田往往淹沒今議仍改爲三分往南則民田得免淹沒之患其七分往北者蓋以北止有安山一湖接濟所以七分往北而不患其水多不知始自何年竟改爲三分往北水勢甚微而安山一湖又經招租起科無水接濟所

以每逢亢旱之年東昌一帶在在淺阻今議仍改爲七分往北庶糧船無淺阻之患

居濟一得卷之二

